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 《接受注册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2年3月29-30日、2022年6月2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增加境内外债券发行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以下简称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债务融资工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于近日收到交易商协会出具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22〕TDFI43号)，交易商协会接受公司债务融资工具注册，《接受注册通知书》的主要内容如下：

一、公司债务融资工具注册自《接受注册通知书》落款之日起2年内有效，由国家开发银行、中国进出口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联席主承销。

二、公司在注册有效期内可分期公开发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永续票据、资产支持票据、绿色债务融资工具等产品，也可定向发行相关产品，每期发行时应确定当期主承销商、发行产品、发行规模、发行期限等要素。发行完成后，应通过交易商协会认可的途径披露发行结果。

公司将根据《接受注册通知书》要求，按照债务融资工具注册发行的有关规定择机开展债务融资工具发行工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9月7日